



高职高专建筑工程专业工学结合规划教材

工程建设法规 解读与应用

主编 高雁
副主编 吴继伟 汤书福

The 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Regulations on Project
Construction

工程建设法规 解读与应用

The Interpretation
and Application
of Regulations on Project
Construction

高职高专建筑工程专业工学结合规划教材

工程建设法规解读与应用

主 编 高 雁

副主编 吴继伟 汤书福



ZHEJIANG UNIVERSITY PRESS

浙江大学出版社

内容提要

本教材主要为培养工程项目管理和工程监理等方面的技术管理人才服务。并为工程监理专业进行基于工作过程的课程体系系统改革,以及工学结合课程开发所做的一点新的尝试,目的是提高学生自主学习能力,适应社会需要和推动职业生涯发展。

本教材编写的出发点是以典型工作案例为载体,让学生在学习过程中,全面了解工程建设的实际情况,包括工程建设基本程序、建筑市场准入、工程建设相关制度、建设主体行为规范等等。充分体现“理论与实践一体化”的新理念。编排结构则按照实际建设的操作规程、工作环节、搭接顺序进行模块切分。根据工作过程系统化的教学原则,在完整的建设过程中,通过案例整合,让学生获得工作过程知识,这其中包括理论知识与实践知识。

教材共有八个模块,分别介绍了工程建设法规的基本知识、工程建设实施前的相关法规、工程建设承包和招投标法规、工程建设合同法规、工程建设勘察设计法规、工程建设监理法规、工程建设质量管理法规、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法规的主要内容和应用实例。每个模块又设置不同的学习任务,并借助这个平台展示建设过程的真实场景。

本书可作为高等职业学校、高等专科学校、成人高校的工程监理专业、工程造价专业及建筑工程技术专业的教材,也可以为从事工程建设相关工作的人员提供学习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工程建设法规解读与应用 / 高雁主编. —杭州:
浙江大学出版社, 2011. 1

高职高专建筑工程专业工学结合规划教材
ISBN 978-7-308-08019-4

I. 工… II. ①高… III. ①建筑法—基本知识—中国
IV. D922. 297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0) 第 194900 号

工程建设法规解读与应用

高 雁 主 编

策划组稿 樊晓燕 邹小宁

责任编辑 严少洁

封面设计 联合视务

出版发行 浙江大学出版社

(杭州市天目山路 148 号 邮政编码 310007)

(网址: <http://www.zjupress.com>)

排 版 杭州中大图文设计有限公司

印 刷 德清县第二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1.75

字 数 556 千

版 印 次 2011 年 1 月第 1 版 2011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308-08019-4

定 价 43.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浙江大学出版社发行部邮购电话(0571)88925591

社会经济的繁荣和建筑业的蓬勃发展,把工程建设法规提到了前所未有的高度。懂法、学法、执法、依法建设已经深入人心。作为建设领域的法律依据,一方面在工程建设中广泛应用,一方面在相应职业资格考试中地位稳固。因此工程建设法规已经成为建筑类专业的必修课,且受到从业人员和高校师生的普遍关注。

本教材编者是有十多年企业工作经历的高职院校教师。他们非常希望能够在工程实践的基础上结合教学实际,编写一本让学生可以在真实工作状态下、整体化地解决综合性问题的新教材。编者经过院校交流、企业调研、专家访谈、集中编写等过程,现将这本新体例的教材呈现给读者。

与传统教材相比,本教材更加强调“学习的内容与工作相通,通过工作案例实现学习”的理念;突出学习目标工作化、教材内容综合化、学习过程行动化、评价反馈过程化的特点,并依此实现对学生综合能力的培养。

本教材以工程建设管理岗位涉及的工作任务为主线,全面展现工程管理过程中涉及的建设程序、城乡规划、土地征用、环境保护、单位资质和执业资格、质量控制、安全管理等相关方面的法律法规要点。

汤书福和吴继伟为本教材提供了编写思路 and 基础资料,由高雁主笔和修改。编写过程中参考吸纳了生青杰等学者的论著和典型案例,也得到了浙江大学出版社邹小宁、严少洁的支持和帮助,在此向他们表示感谢。

由于编者水平有限,加之时间仓促和经验不足,教材中肯定存在疏漏和错误,敬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教。

高 雁

2010 年 月

目 录

C O N T E N T S

模块一> 工程建设法规基本知识 / 1

学习任务一 工程建设法规颁布的背景和意义 / 2

- 一、个案探讨 / 2
- 二、我国工程建设法规建立和完善的过程 / 3
- 三、学习工程建设法规 / 4
- 四、思考空间 / 7

学习任务二 工程建设法规的框架体系 / 8

- 一、个案探讨 / 8
- 二、工程建设法规的框架体系 / 9
- 三、知识延伸与拓展 / 11
- 四、思考空间 / 14

学习任务三 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法律关系 / 14

- 一、个案探讨 / 14
- 二、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法律关系 / 15
- 三、知识延伸与拓展 / 16
- 四、实地调查 / 18
- 五、思考空间 / 18

学习任务四 工程建设程序 / 19

- 一、个案探讨 / 19
- 二、工程建设程序 / 20
- 三、各阶段的工作内容 / 21

- 四、思考空间 / 23
- 学习任务五 工程建设法律责任 / 23
 - 一、案件回放 / 23
 - 二、工程建设法律责任 / 25
 - 三、工程建设活动纠纷的调解与仲裁 / 27
 - 四、行政复议与行政诉讼 / 29
 - 五、实地调查 / 32
 - 六、思考空间 / 32

模块二> 工程建设实施前的相关法规 / 33

- 学习任务一 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 / 34
 - 一、个案探讨 / 34
 - 二、项目建议书的主要内容 / 35
 - 三、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主要内容 / 35
 - 四、实地调查 / 35
 - 五、思考空间 / 35
- 学习任务二 建设用地法规 / 36
 - 一、建设用地申请 / 36
 - 二、个案探讨 / 36
 - 三、国有土地征用 / 39
 - 四、临时用地管理 / 39
 - 五、案例分析 / 40
 - 六、实地调查 / 40
 - 七、思考空间 / 40
- 学习任务三 城市房屋拆迁 / 40
 - 一、城市房屋拆迁和拆迁补偿 / 40
 - 二、个案探讨 / 41
 - 三、城市房屋拆迁的实施 / 44
 - 四、知识延伸与拓展 / 45
 - 五、案件回放 / 46
 - 六、案例分析 / 47
 - 七、学生讲坛 / 47
 - 八、思考空间 / 48
- 学习任务四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 48
 - 一、环境影响评价的意义 / 48
 - 二、个案探讨 / 48
 - 三、环境影响评价的管理与报批 / 50
 - 四、实地调查 / 51
 - 五、思考空间 / 51

学习任务五 城乡规划 / 51

- 一、城乡规划概述 / 51
- 二、个案探讨 / 52
- 三、城乡规划法的主要内容 / 55
- 四、建设项目选址意见书制度 / 57
- 五、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制度 / 57
- 六、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制度 / 58
- 七、案件回放 / 60
- 八、知识延伸与拓展 / 61
- 九、相关链接 / 63
- 十、实地调查 / 64
- 十一、思考空间 / 64

模块三> 建设工程承发包与招投标法规 / 65

学习任务一 工程发包与承包规则 / 66

- 一、建筑工程发包与承包 / 66
- 二、工程承发包方式 / 66
- 三、个案探讨 / 67
- 四、工程发包与承包规则 / 69
- 五、案例分析 / 70
- 六、实地调查 / 70
- 七、思考空间 / 70

学习任务二 建设工程招标 / 70

- 一、建设工程招标的原则 / 70
- 二、建设工程招标的范围 / 71
- 三、建设工程招标应具备的条件 / 71
- 四、个案探讨 / 72
- 五、建设工程招标 / 74
- 六、知识延伸与拓展 / 75
- 七、案件回放 / 76
- 八、思考空间 / 79

学习任务三 建设工程投标 / 79

- 一、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 79
- 二、投标文件的主要内容 / 79
- 三、个案探讨 / 80
- 四、建设工程投标 / 81
- 五、实地调查 / 82
- 六、思考空间 / 82

学习任务四 建设工程开标、评标、定标及行政监督 / 82

- 一、开标的程序 / 82
- 二、评标方法 / 83
- 三、定 标 / 83
- 四、对招标投标工作的行政监督 / 83
- 五、个案探讨 / 84
- 六、评标委员会 / 85
- 七、中标通知书的法律效力 / 86
- 八、知识延伸与拓展 / 86
- 九、案件回放 / 87
- 十、思考空间 / 88

模块四> 建设工程合同法规 / 89

学习任务一 建设工程合同签订 / 89

- 一、建设工程合同分类 / 89
- 二、个案探讨 / 91
- 三、建设工程合同签订的基本原则 / 92
- 四、案件回放 / 93
- 五、实地调查 / 95
- 六、操作训练 / 95
- 七、思考空间 / 95

学习任务二 建设工程合同的效力、履行、变更和终止 / 96

- 一、合同的效力 / 96
- 二、无效合同 / 96
- 三、可撤销合同 / 96
- 四、建设工程合同履行的基本要求 / 97
- 五、建设工程合同的变更 / 98
- 六、建设工程合同的终止 / 98
- 七、个案探讨 / 99
- 八、合同生效和无效的界定 / 101
- 九、案件回放 / 103
- 十、思考空间 / 105

学习任务三 违约、索赔和解决争议 / 105

- 一、违约责任 / 105
- 二、建设工程合同的索赔和反索赔 / 106
- 三、合同争议的解决 / 106
- 四、“阴阳”合同 / 106
- 五、个案探讨 / 106
- 六、违 约 / 109

- 七、索 赔 / 111
- 八、案件回放 / 112
- 九、案例分析 / 114
- 十、思考空间 / 114

模块五> 工程勘察设计法规 / 115

学习任务一 勘察设计单位资质和从业人员资格 / 116

- 一、工程勘察设计的工作原则 / 116
- 二、工程勘察设计单位的资质管理 / 117
- 三、勘察设计从业人员的资格管理 / 117
- 四、个案探讨 / 118
- 五、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等级 / 120
- 六、知识延伸与拓展 / 123
- 七、思考空间 / 127

学习任务二 勘察设计招标与投标 / 127

- 一、勘察设计招标 / 127
- 二、个案探讨 / 129
- 三、勘察设计投标 / 130
- 四、案件回放 / 131
- 五、思考空间 / 132

学习任务三 签订工程勘察设计合同 / 132

- 一、勘察设计合同 / 132
- 二、勘察设计合同的主要条款 / 132
- 三、个案探讨 / 133
- 四、合同委托方的义务 / 134
- 五、合同承包方的义务 / 135
- 六、实地调查 / 135
- 七、操作训练 / 135
- 八、思考空间 / 135

学习任务四 工程勘察设计的监督与管理 / 136

- 一、对勘察设计从业人员的监督与管理 / 136
- 二、对勘察设计单位的监督与管理 / 136
- 三、个案探讨 / 137
- 四、案件回放 / 138
- 五、思考空间 / 139

模块六> 工程建设监理法规 / 140

学习任务一 调查工程监理行业的现状 / 141

- 一、实施工程监理的意义 / 141

二、个案探讨	/ 141
三、建设工程监理	/ 143
四、知识延伸与拓展	/ 143
五、实地调查	/ 144
六、思考空间	/ 144
学习任务二 监理单位资质与工程师执业资格	/ 144
一、工程建设监理单位资质	/ 144
二、监理工程师职业资格	/ 144
三、个案探讨	/ 145
四、监理单位	/ 146
五、监理工程师	/ 147
六、实地调查	/ 148
七、思考空间	/ 148
学习任务三 工程监理招标与合同签订	/ 148
一、工程监理招标	/ 148
二、工程监理合同	/ 149
三、个案探讨	/ 149
四、合同示范文本	/ 151
五、知识延伸与拓展	/ 152
六、实地调查	/ 153
七、操作训练	/ 154
八、思考空间	/ 154
学习任务四 工程监理的实施	/ 154
一、监理工作的基本任务	/ 154
二、监理工作程序	/ 154
三、施工阶段的监理工作内容	/ 154
四、个案探讨	/ 155
五、监理工作	/ 158
六、案件回放	/ 160
七、总监访谈	/ 161
八、实地调查	/ 161
九、思考空间	/ 161

模块七>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法规 / 162

学习任务一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 163
一、建设工程质量的概念	/ 163
二、建设工程质量管理体系	/ 163
三、建设工程质量管理现状	/ 163
四、个案探讨	/ 164

五、建设单位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 166
六、监理单位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 168
七、施工单位的质量责任和义务	/ 168
八、案件回放	/ 170
九、知识拓展	/ 173
十、实地调查	/ 174
十一、思考空间	/ 174
学习任务二 政府对工程质量的监督	/ 174
一、政府对工程质量监督的范围	/ 174
二、政府对建设主体监督管理的主要内容	/ 174
三、个案探讨	/ 175
四、质量监督站	/ 176
五、质量检测	/ 177
六、案例分析	/ 178
七、思考空间	/ 178
学习任务三 工程建设质量体系认证制度	/ 179
一、企业质量体系认证制度	/ 179
二、个案探讨	/ 179
三、质量保证体系认证	/ 179
四、思考空间	/ 181
学习任务四 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及质量保修	/ 182
一、建筑工程竣工验收备案制度	/ 182
二、建筑工程质量保修制度	/ 183
三、个案探讨	/ 183
四、建筑工程竣工验收	/ 184
五、建筑工程的质量保修	/ 186
六、案件回放	/ 187
七、思考空间	/ 191

模块八> 工程建设安全生产法规 / 19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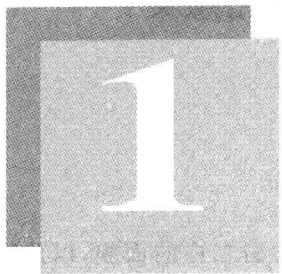
学习任务一 调查工程安全生产现状	/ 193
一、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概念	/ 193
二、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现状	/ 193
三、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的必要性	/ 193
四、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方针	/ 194
五、案件回放	/ 194
六、实地调查	/ 196
七、思考空间	/ 196

学习任务二	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的相关制度	/ 196
一、	个案探讨	/ 196
二、	工程建设安全生产管理的基本制度	/ 198
三、	实地调查	/ 201
四、	思考空间	/ 201
学习任务三	建设行为主体的安全生产责任	/ 201
一、	个案探讨	/ 201
二、	建设单位的安全责任	/ 203
三、	勘察设计单位的安全责任	/ 204
四、	工程监理单位的安全责任	/ 205
五、	施工单位的安全责任	/ 205
六、	建设工程相关单位的安全责任	/ 207
七、	学生讲坛	/ 207
八、	思考空间	/ 207
学习任务四	重大事故报告及处理制度	/ 207
一、	工程建设重大事故的界定	/ 207
二、	重大事故的报告和现场保护制度	/ 208
三、	个案探讨	/ 208
四、	重大事故的调查和处理	/ 209
五、	案件回放	/ 211
六、	思考空间	/ 217

附 录> / 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218
《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	/ 227
《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	/ 230
《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	/ 241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	/ 250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	/ 255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 263
《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	/ 271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	/ 305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 315
《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	/ 326

参考文献> / 336



模块一

工程建设法规基本知识



学习任务

1. 通过回顾我国工程建设的立法过程,理解工程建设法规颁布的现实意义。
2. 全面掌握工程建设法规构成体系,并能够以工程实例说明其实际应用的范围和条件。
3. 正确识别工程建设法律责任的类别。
4. 列举实际工作中常用的规范和图集等技术资料,阐述标准化与工程实际的联系。



学习目标

1. 简述我国颁布工程建设法规的背景和意义。
2. 叙述工程建设法规的概念和制定基本原则。
3. 比照建筑行业的现状,分析工程建设法规构成体系的实际应用。
4. 介绍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基本法律关系及其特征。
5. 简要说明工程建设的基本程序。



学习内容

1. 我国工程建设的发展历程和颁布工程建设法规的背景。
2. 工程建设法规的立法原则、表现形式和作用。
3. 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法律关系及特征。
4. 我国工程建设的程序。
5. 建设法律责任。



知识拓展

1. 工程行政法基础。
2. 工程建设标准化探讨。
3. 境外法规简介。



学习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

学习任务一 工程建设法规颁布的背景和意义

一、个案探讨

基本案情(一)

新中国成立初期,为了加快新中国建设步伐,尽早摆脱旧中国一穷二白的面貌,以建筑大师梁思成为代表的专家意见:“北京保留旧城,建设新城,且建工厂,把北京定位成政治与文化的中心”,没有被中央政府采纳。梁思成站在拆除的城墙边,默默垂泪的画面成为历史瞬间。进入 21 世纪,中国人为申办奥运成功而喜悦,也对历史重新进行反思,并关闭迁移首都钢铁厂,梳理河道和补建门楼等。但这些抢救性的文物古迹修复工作,已经无法改变北京市区中部低周边高的锅底形态。“鸟巢、水立方、鸵鸟蛋”等一批新潮建筑,是首都建设的新亮点,而古都韵致的消失却也成了建筑师心中永远的痛。

疑 问

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后,政府对于城市规划和建设的行政影响力有多大?

交流与探讨

1. 我国漫长的封建社会,形成了古城建设顺应帝王统治,依附传统伦理并为政治服务的局面。虽有《营造法式》这类科学典籍,也有堪輿学盛行,但终归是以人治为本。
2. 新中国成立初期,专家学者得到广泛尊敬,他们的意见和建议也是高层领导决策的重要依据,但不可否认的是行政力量比学术力量更为直接有效。

基本案情(二)

某政府部门建一框架结构的综合楼,合计 3.2 万平方米。领导出于政绩和使用方面的考虑,决定该项目作为国庆献礼之用。签订的合同工期是 11 个月,并明确总价一次性包死。工程如期竣工后,进入精装修阶段,却发现框架梁多处扭曲变形,在各方协商的数月间,又出现贯通裂纹。检测结果显示:该工程工期时间过于紧张,砼未达龄期即拆除模板并砌筑填充墙,造成大梁严重扭曲下沉。同时因为钢材价格上涨,承包方在提出增加资金无果的情况下,大量购买小钢厂的钢筋,经复验钢材各项指标均未达到设计标准,如不对该建筑全面加固,则无法正常使用。

疑 问

此案情中有哪些做法不妥?

交流与探讨

1. 政府领导为显示业绩而大搞基本建设,并以献礼的方式宣传和鼓舞民众的做法非常普遍。

2. 建设单位以节约投资为由,不顾市场经济发育不成熟的现状,盲目签订总价合同,甚至拖欠工程款,客观上促成了施工单位偷工减料。

3. 工程无人监督、无人敢管或者管理严重不到位的问题,在政府工程中表现得比较突出,这严重损害了政府形象。

基本案情(三)

台州地区一家知名建筑企业,为做大做强而极力追求市场建设的覆盖率,还为此出台了降低管理费等措施,鼓励私营的小建筑队挂牌承揽项目施工。其中一家单位作为该集团的项目部,建设一幢五层邻街商住两用楼。为了节省投资且求得更多利润,该项目部采用相邻建筑物的图纸并略作修改后进行施工。工程开工后,承包单位根据多年施工经验,又擅自减少了预应力薄壁管桩的数量。建成投入使用不到一年,便出现建筑物整体下沉变形的严重后果。开发商和业主交涉的结果是:建设集团悉数购买该栋楼房并拆除上部三层,另购住宅补偿全部住户。

疑 问

此案例反映了我国建设工程中存在的哪些问题?

交流与探讨

1. 节约投资、增大利润空间的想法,是私营企业在工程建设中普遍存在的心态。
2. 建设环节中非程序化管理模式,给各自为政的私营企业提供了乱改乱建的温床。

二、我国工程建设法规建立和完善的过程

新中国的建筑立法工作,经历几次曲折反复,可划分为以下几个阶段。

(一)初步建立阶段(1949—1952年)

新中国成立初期,建筑立法基本是个空白,当时面临国民经济恢复和大规模经济建设的需要,建筑活动成为最重要的国民经济活动之一。为确保顺利进行,国家开始着手进行建筑立法工作。1950年2月,政务院发布了《关于决算制度、预算审核、投资的施工计划和货币管理的决定》,规定了必须先设计后施工的工作程序,这是中国政府最早颁布的有关建筑业生产经营的法规性文件。《基本建设工作暂行办法》,于1952年1月由政务院财经委员会主任陈云签署命令颁布,这是中国第一部全面的、纲领性的建设管理法规。40年来它一直作为中国建设管理的基本依据,为建筑立法工作奠定了基础。

(二)初步完善阶段(1953—1957年)

建筑工程部在1952年成立后,吸收了苏联在工程建设上的经验,于1953年3月颁发了《包工试行办法(草案)》。1954年11月,国家建设委员会成立。1955年,国家建设委员会和建筑工程部等相继颁发了一系列重要的建筑法规,主要有《工业、民用建筑设计和预算编制暂行办法》、《标准建筑工程公司组织编制草案》、《建筑机械管理办法》、《建筑安装工程总承包与分承包试行办法(草案)》、《建筑安装企业财务成本责任制暂行办法》等。1956年5月,国务院常务会议通过了《关于加强和发展建筑工业的决定》、《关于加强设计工作的决定》、《关于加强新工业区和新主业城市建设工作中几个问题的决定》。这三个决定,科学地总结

了“一五”期间的建设经验,明确规定了建筑业发展的方向、任务和实施步骤。

(三)第一次曲折发展阶段(1958—1960年)

1958年“大跃进”开始,在“解放思想、破除迷信”的口号下,进行了改革规章制度的工作。由于当时受“左”的思想影响,把许多必要的规章制度“革”掉了,甚至连勘察设计程序、设计制图标准、图纸审核等最基本的技术制度也不去执行,以致工程质量事故、伤亡事故大幅度上升。1959年,陆续颁发了《关于工程质量事故和安全措施的意见》、《关于加强施工管理的几项规定》等生产管理制度。

(四)进一步恢复修订与完善阶段(1961—1965年)

1961年9月,建筑工程部相应地制定了《关于贯彻执行〈国营工业企业工作条例〉(草案)的规划》;1962年,又颁发了《建筑安装企业工作条例(草案)》,即“施工管理一百条”,进一步充实完善了建筑立法工作。

(五)第二次曲折发展阶段(1966—1976年)

1966年“文化大革命”开始以后,建筑立法遭到了第二次严重破坏。工程质量、安全事故大量发生,工程成本大幅度上升,工程效益显著下降。为了扭转这种混乱状况,1972年5月,国家基本建设委员会在湖北襄阳召开了质量与安全施工现场会议,决定对《施工验收规范》、《工程质量标准》、《施工操作规程》等进行修订并执行。1973年又对建设收费、竣工验收做了相关规定。

(六)恢复、完善与发展阶段(1977—1983年)

1977—1978年,国家建委等部门颁发了一系列关于建设程序、安全施工、工程质量等规定。1979年,国家建工总局成立后又制定了许多关于勘察设计、施工、建筑科研、劳动工资、对外承包等方面的法规文件。1980年,国家建委等五部门颁发了《关于扩大国营施工企业经营管理自主权有关问题的暂行规定》。1981年,国家建委等四部门颁发了《关于施工企业推行经济责任制的若干决定》。1982年,城乡建设环境保护部成立后,也颁布了一些关于建筑施工安全技术、劳动管理的文件。1983年,建设部颁布了《关于建筑安装工程招标投标试行办法》。

(七)体系化、规范化和科学化的新时期(1984—1994年)

1984年,建设部提出了建筑领域系统改革的纲领性文件《发展建筑业:纲要》;1984年9月国务院颁发了《关于改革建筑业和基本建设管理体制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这两个文件,是建筑业全面改革的纲领性文件,也为建筑业立法工作走向体系化的道路奠定了基础。1987年国务院颁布了《行政法规制定程序暂行条例》,1988年建设部颁发了《建设部立法工作程序和分工的规定》,这就基本上把建筑业立法工作纳入了规范化、科学化的轨道。在法规体系上,我国已形成建筑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地方性法规相结合的法规体系。

三、学习工程建设法规

(一)工程建设法规的特征

建设法规作为调整建设活动建设行政管理活动中所发生的社会关系的法律规范,除具备一般法律基本特征外,还具有一些特殊的法律特征。

1. 经济性

经济性是建设法律制度的重要特征。建筑业是国民经济的支柱产业之一,建设活动直接为社会创造财富,为国家增加积累。建设法规的经济性既包含财产性,也包括其与生产、